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2018年修订）》（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与国泰君安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IPO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星环科技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031	网上申购代码	787031
网下申购简称	星环科技	网上申购简称	星环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3,021.060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12,084.2068	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高价剔除比例（%）	1.01	四数孰低值（元/股）	47.3400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47.34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四数孰低值，以及超出幅度（%）	否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不适用	发行市销率（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7.29倍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所属行业T-3日静态行业市盈率	43.94倍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总量（万股）	208.4398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战略配售总量占本次发行数量比（%）	6.90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2,299.0702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行数量（万股）	513.55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10万股整数倍）	1,02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40
网上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500股整数倍）	0.50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	0.50
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43,016.98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2年9月30日 09:30 - 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2年9月30日 09:30 - 11:30 13:00 - 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2年10月11日 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2年10月11日 日终
备注： 1.“四数孰低值”即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2年9月29日（T-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拒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9月22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星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923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星环科技”，扩位简称为“星环科技”，股票代码为“688031”，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031”。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2年9月27日（T-3日）9:30-15:00。截至2022年9月27日（T-3日）15:00，联席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共收到18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876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19.91元/股-101.13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631,77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2022年9月22日刊登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有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供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联席主承销商资格审核；1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2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在询价开始前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以上1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135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98,990万股。具体参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18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741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9.91元/股-101.13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532,78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记录为准）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前到后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为101.13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低于72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共计剔除81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35,75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3,532,780万股的1.0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183家，配售对象为4,660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3,497,03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1,702.26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47.3400	54.0399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	49.6000	58.4454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48.6300	57.6808
基金管理公司	50.1600	62.3521
保险公司	45.3500	45.3722
证券公司	45.0000	47.2981
财务公司	-	-
信托公司	63.8000	63.800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55.8000	55.9088
私募基金	42.4500	44.6771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7.34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相关情况详见2022年9月29日（T-1日）刊登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发行人尚未盈利的，可以不披露发行市盈率及与同行业市盈率比较的相关信息，应当披露市销率、市净率等反映发行人所在行业特点的估值指标。因此，本次发行选择可以反映发行人行业特点的市销率作为估值指标。**

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销率为：

1、12.97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7.29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57.21亿元，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33,086.16万元，公司2019年至2021年累计研发投入为35,912.96万元，占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6.94%，满足在招股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二）项的标准：

“（二）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15%。”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47.34元/股，符合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95家投资者管理的2,319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47.34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1,722,45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89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2,341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774,58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863.82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联席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联席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联席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至2022年9月27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3.94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公司市值（亿元）	2021年营业收入（亿元）	对应静态市销率（倍）
688031.SH	星环科技	57.21	3.31	17.29
-				
688561.SH	奇安信	318.26	58.09	5.48
688111.SH	金山办公	968.06	32.80	29.51
688023.SH	安恒信息	112.80	18.20	6.20
688083.SH	中望软件	153.25	6.19	24.77
可比公司平均数				16.49
可比公司中位数				15.4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9月27日（T-3）。

注1：2022年9月27日市销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同行业公司MongoDB、Snowflake、Elastic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发行人存在差异，故未包括在如上表格。

注3：《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同行业公司Cloudera 2021年10月已退市，故未包括在如上表格。

本次发行价格47.3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静态市销率17.29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年静态市销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21.06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2,084.2068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453.159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08.4398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6.9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44.7192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299.070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74%；网上发行数量为513.5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26%。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2,812.6202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7.34元/股。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96,053.38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47.34元/股和3,021.060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143,016.98万元，扣除约8,233.69万元（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134,783.29万元。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将于2022年9月30日（T日）15:00同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9月30日（T日）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10月10日（T+1日）在《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详见“三、战略配售”。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2年9月22日（周四）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22年9月23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4日 2022年9月26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2年9月27日（周二）	初步询价日（网下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联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2年9月28日（周三）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2年9月29日（周四）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2年9月30日（周五）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2年10月10日（周一）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2年10月11日（周二）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T+3日 2022年10月12日（周三）	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2年10月13日（周四）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2年9月30日（T日）9:30-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7.34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星环申购”；申购代码为“787031”。

（四）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且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2022年9月30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2年9月2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13.5500万股。联席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年9月30日（T日）9:30-11:30，13:00-15:00）将513.5500万股“星环科技”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网上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根据其所持有的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5,000股。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2022年9月28日（T-2日）日终为准。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5、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6、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网上投资者申购日2022年9月30日（T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2022年10月11日（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

（七）网上申购程序

1、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22年9月2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市值计算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2、申购程序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已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2022年9月30日（T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八）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按每500股配一个号的规则对有效申购进行统一连续配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新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2年9月30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2年10月10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22年10月10日（T+1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2年10月10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2022年10月11日（T+2日）将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十）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10月11日（T+2日）公告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2年10月11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十一）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2年10月12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给联席主承销商。放弃认购的股数以实际不足资金为准，最小单位为1股。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十二）发行地点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即不超过1,968.8341万股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联席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2022年10月13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七、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办法》第二十七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八、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2年10月13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和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网下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还将全额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应当根据申购金额，预留充足的申购资金，确保获配后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及经纪佣金。配售对象使用在协会注册的银行账户办理认购资金及经纪佣金划转。本次发行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十、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

1、发行人：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元浩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88号B栋11-12楼

联系人：李一多

联系电话：021-60932577

传真：021-54266101

2、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9620560

3、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青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发行人：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9日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923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与国泰君安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经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21.06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将于2022年9月30日（T日）分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申购平台”）实施。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申购平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实施。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金星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星环1号”）和中金星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星环2号”）（以下合称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3、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2022年9月22日《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为101.13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低于72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共计剔除81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35,75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3,532,780万股的1.0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7.34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9月30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5、本次发行价格47.34元/股对应的市销率为：

1、12.97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7.29倍（每股收入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6、本次发行价格为47.34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至2022年9月27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3.94倍。

（2）截至2022年9月27日（T-3日），业务及经营模式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公司市值（亿元）	2021年营业收入（亿元）	对应静态市销率（倍）
688031.SH	星环科技	57.21	3.31	17.29
-				
688561.SH	奇安信	318.26	58.09	5.48
688111.SH	金山办公	968.06	32.80	29.51
688023.SH	安恒信息	112.80	18.20	6.20
688083.SH	中望软件	153.25	6.19	24.77
可比公司平均数				16.49
可比公司中位数				15.